

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

销售业务〔2020〕52号

关于免费办理北京进/出港航班客票退票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联防联控工作。我公司现对北京进/出港航班客票的退票进行明确，原《关于免费办理北京进/出港航班客票退票的通知》（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〔2020〕51号）作废，由本通知代替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1、在2020年6月16日（含）前购买，航班日期为2020年6月11日（含）至2020年6月30日（含）之间的由西藏航实际承运的088客票。

二、退票

1、凡满足适用范围的客票，在客票有效期内，航班起飞前取消座位的，均可在原出票地申请办理免费退票。

2、对于满足适用范围的客票，但已办理过自愿退票的旅客，可在客票有效期内进行补退。

3、若旅客在2020年6月17日前，已将客票自愿变更

至适用范围的航班日期内，而后申请退票，改期费不退。

三、联程航班

若旅客购买我公司实际承运的联程航班（如：北京-拉萨-目的地或始发地-拉萨-北京），且航班始发时间在适用范围内的客票，因此次疫情造成联程航班的非北京航段无法成行，可按照本通知第二点内容申请免费退票。

四、在 2020 年 6 月 16 日（含）前购买，航班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1 日（含）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（含）之间的挂 TV 航班号的北京进/出港代码共享航班，按照实际承运的航空公司对北京航线的退票规则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